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圖書館 圖書賠償要點

87年11月23日圖書館委員會通過
96年10月17日圖書館委員會修正通過
104年4月14日圖書館諮詢委員會修正通過
108年3月19日圖書館諮詢委員會修正通過

一、為維護館藏之完整性，及保障讀者權益，訂定「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圖書館圖書賠償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讀者遺失本館所借圖書及其他特藏需先至本館櫃台通報遺失，依所選擇之賠償方式辦理賠償。

(一) 賠書

1. 購買與原書完全相同者或新版抵賠，但不得以翻版書賠原版書；如無法購得該書者，須以賠款方式辦理。
2. 購買圖書賠償者，每本須加收處理費新台幣五十元。
3. 藝術作品特藏須購置相同作品，無法購置者以賠款方式辦理。

(二) 賠款

1. 採購之圖書及其他特藏：依採購時價格的三倍賠償。
如價格不詳者，依贈書處理。
2. 贈書：依下列方式賠償，頁數不詳者，以二百頁計算。
中文書---平裝本以每頁1元計算，精裝本以每頁2元計算。
外文書---平裝本以每頁2元計算，精裝本以每頁3元計算。

三、讀者通報遺失時如已逾期，仍需繳交逾期罰款金額；如通報遺失後，又找到該書，且送還本館，仍需繳交逾期罰款(即該書到期日至還書當日期間之罰款)。

四、讀者如有污損圖書、藝術作品特藏者，如圖書頁數減少或受污損嚴重者，應依本要點賠書方式辦理。

五、視聽資料遺失賠償辦法與遺失圖書相同。

六、本要點經館務會議通過並經圖書館諮詢委員會審議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